

股票简称：常铝股份 股票代码：002160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

(江苏省常熟市古里镇白茆西)

保荐人(主承销商)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爱河桥路28号)

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	直接持股比例
张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20万股	8%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常熟市铝箔厂的股份，因此，上述人员通过持有常熟市铝箔厂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具体数据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持有铝箔厂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张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909.68万股	30.32%
钱建民	董事兼副总经理	185.15万股	6.17%
吴光	董事兼副总经理	185.15万股	6.17%
汪和奇	监事会主席	166.64万股	5.56%
朱传香	董事	94.43万股	3.15%
陆芸	董事兼秘书	53.36万股	1.78%
朱春华	职工监事	52.51万股	1.75%
朱勇	职工监事	20.37万股	0.68%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常熟市铝箔厂，持有本公司本次发行前52%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常熟市铝箔厂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人代表：汪和奇，注册地址：常熟市古里镇白茆山路29号，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塑料、纸张、纤维及金属材料分切、复合、压延制造；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转让服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常熟市铝箔厂的股东情况如下：			
截至2006年12月31日，铝箔厂的总资产26,939.65万元，净资产25,294.96万元，2006年实现净利润2,390.24万元。			
四、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常熟市铝箔厂	66,300,000	39.0000%
2	中苏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60,000	10.8000%
3	伊藤忠(中国)铁制株式会社	15,300,000	9.0000%
4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00	6.0000%
5	张平	10,200,000	6.0000%
6	江苏省高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140,000	4.2000%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6,123	0.1271%
8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2,500	0.1074%
9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73,623	0.1021%
10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6,000	0.0869%
合计		128,218,246	75.4225%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4,250万股 2.发行价格：6.98元/股

3.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网下配售8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0%，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倍数为264.60倍。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3,400万股，中签率为0.073792%，认购倍数为264.60倍。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3,400万股，中签率为0.073792%，认购倍数为264.60倍。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产生251万股零股，网上定价发行无余额。

4.募集资金总额：6,656万元 5.发行费用总额：1,521.30万元，其中：

承销费用：93.30万元 保荐费用：200万元

会计师费用：150万元 律师费用：8万元

信息披露费用：298万元 合计：11,521.30万元

每股发行费用：0.36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228,143.70万元。

7.募集资金用途：于2007年8月14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后，已出具验资报告(宇泽2007第11712号验资报告)。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58元/股(按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9.发行后每股收益：0.23元/股(按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网上发行的3,4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人：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英文名称：JIANGSU ALCHA ALUMINUM CO., LTD.

3.法定代表人：张平

4.成立日期：2004年6月2日

5.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0万元

6.住所：江苏省常熟市古里镇白茆西

7.电话：(0512)62899988

8.传真：(0512)62892675

9.邮政编码：215623

10.互联网网址：<http://www.alcha.com>11.电子信箱：office@alcha.com

12.董事会秘书：陆芸

13.营业范围：铝箔、空调圆顶涂层铝箔、铝材、铝板、铝带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4.主营业务：铝压延加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5.所屬行业：C67.有色金属加工业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三、发行人股东、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四、适用业务范围

五、操作说明

六、费率优惠

七、本公司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八、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fullgoal.com.cn

九、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均免长途话费)

十、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日

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富发银行卡(借记卡)网上交易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投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电子支付公司

(以下简称“ChinaPay”)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合作，面向浦发银行持卡人推出了基金网上交易业务。只要投资者持有浦发银行东方借记卡，通过本公司网站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后，即可进行开放式基金的开户、交易、查询等业务。详情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07年8月20日起。

二、业务开通范围

浦发银行东方借记卡持卡人。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支持网上交易的开放式基金。

四、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开户、认购、申购、赎回、转换、撤单、修改分红方式等业务。

五、操作说明

1.持有浦发银行东方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首先在浦发银行网站开通银联业务功能后，即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按照提示申请开户。

2.完成上述手续后，个人投资者即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按照有关提示办理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六、费率优惠

本公司可根据基金合同以及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本公司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八、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fullgoal.com.cn

九、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均免长途话费)

十、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

中信银行(借记卡)网上交易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交易方式投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上海银行电子支付公司

(以下简称“ChinaPay”)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合作，自2007年8月20日起，只要个人投资者持有中信银行(借记卡)，即可在本公司网站上进行开放式基金的开户、交易及查询等业务。具体说明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07年8月20日。

二、业务开通范围

浦发银行东方借记卡持卡人。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支持网上交易的开放式基金。

四、业务开通时间

2007年8月20日。

五、业务开通范围

全国范围内622690,442730开头的中信银行借记卡。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自然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

二、本公司2007年8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上市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具体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产品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4.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6.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7.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或仲裁。

8.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未发生重大行政处罚。

9.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0.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4.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6.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7.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8.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19.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0.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4.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26.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前，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